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NOVATIVE FINANCE GROUP LIMITED

中國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2)

暫停買賣

應中國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股份」)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上午九時正開始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暫停買賣，有待發佈有關本公司訂立屬非常重大收購事項之協議的內幕消息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
吉可為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合共有三位執行董事，分別為吉可為先生、邱偉隆先生及馬超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邱劍陽先生；另有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杜成泉先生、鍾育麟先生及張榮平先生。